

#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02名。

立信2025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5年度立信为77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9.16亿元，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医药制造业)。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5年4月21日，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2025年4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该议案经2025年6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工作安排，立信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立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立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立信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治理层、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

###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2025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二）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5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审计委员会于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开始前，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及审计计划，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定期财务报告审计、审阅和商定程序执行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综上所述，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在 2025 年度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审

计、内部控制审计以及关联交易、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五、总体评价

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规则，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8 日